

证券简称：中孚信息

证券代码：300659



关于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创业板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文件
反馈意见的回复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8 号民生金融中心 A 座 16-18 层）

二〇二〇 年 四 月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根据贵会 2020 年 3 月 5 日《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93107 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的要求，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孚信息”、“申请人”、“发行人”、“上市公司”或“公司”）会同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或“民生证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会计师”）、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律师”）等有关中介机构，就反馈意见所涉及的问题逐项进行认真核查与落实，现逐条进行说明并回复如下，请予审核。

如无特别说明，本反馈意见回复中的简称与《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中的简称具有相同含义。

本反馈意见回复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目录

问题 1.....	3
问题 2.....	7
问题 3.....	13
问题 4.....	19
问题 5.....	20
问题 6.....	24
问题 7.....	38
问题 8.....	39

问题 1、申请人 2017 首发上市，请申请人说明：（1）前次募投项目进展，是否存在变更的情况，是否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2）前次募投项目效益实现情况，与效益预计是否存在差异，前次募投使用进度和效果是否和披露情况一致，是否满足相关发行条件。请保荐机构发表核查意见。

回复：

（一）前次募投项目进展，是否存在变更的情况，是否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655 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04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12.85 元，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 22,566.90 万元于 2017 年 5 月 23 日到位，并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信息安全保密检查防护整体解决方案”、“商用密码客户端安全产品”、“研发中心建设”及“营销及服务平台建设”。

1、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鉴于公司位于济南的生产经营场所奥盛大厦 15-16 层可用面积有限，而公司子公司北京中孚泰和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中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所在地具有便利的资源优势以及丰富的研发人才优势，因此公司决定由两家全资子公司实施“信息安全保密检查防护整体解决方案”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更好的利用北京、南京两地的区位以及人才资源。2017 年 8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中孚信息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核查意见》。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

的议案》，使用募集资金 4,299.67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大华核字[2017]003096 号《以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8 日、23 日、24 日分次将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总金额 4,299.67 万元从募投专户中转出。

3、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并于 2017 年 7 月 11 日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决定对不超过 10,00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 2018 年 7 月 12 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公司严格按照上述授权范围内对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4、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信息安全保密检查防护整体解决方案”、“研发中心建设”、“营销及服务平台建设”的相关账户资金已使用完毕，账户余额为相应募集资金专户的利息结余，“商用密码客户端安全产品”项目结余资金 14,995,251.77 元（含扣除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占前次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6.64%，系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1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拟将节余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公

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全部结项，募资基金专户已注销。

综上所述，公司前次募投项目已按计划实施完毕，节余募资资金已按规定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不存在擅自变更前次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募集资金使用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二）前次募投项目效益实现情况，与效益预计是否存在差异，前次募投使用进度和效果是否和披露情况一致，是否满足相关发行条件

1、前次募投项目效益实现情况，与效益预计是否存在差异

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会计师出具了《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2017 年 5-12 月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1	信息安全保密检查防护整体解决方案	不适用	不适用	-	-	8,666.09	8,666.09	不适用
2	商用密码客户端安全产品	不适用	不适用	-	-	-1,605.20	-1,605.20	不适用
3	研发中心建设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不适用
4	营销及服务平台建设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不适用
	合计					7,060.89	7,060.89	

注：1、信息安全保密检查防护整体解决方案 2019 年 5 月 31 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2019 年 6-12 月实现效益 8,666.09 万元，因无承诺业绩，以上效益对比情况不适用。

2、商用密码客户端安全产品 2019 年 5 月 31 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2019 年 6-12 月实现效益-1,605.20 万元，因无承诺业绩，以上效益对比情况不适用。

3、研发中心建设、营销及服务平台建设均无承诺业绩且无法单独核算实际效益，以上效益对比情况不适用。

上表中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按照项目口径进行核算，费用包括项目相关的研发、管理及销售员工薪酬及福利费、差旅费用等直接费用，未核算折

旧摊销、招待费、企业管理费、股份支付、税金及附加等不属于项目相关直接支出的费用。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未公开承诺募投项目效益，因此不适用前次募投项目效益实现情况与效益预计的对比。

前次募投项目的实施产生了良好的经济效益，提升了公司的整体实力。通过实施“信息安全保密检查防护整体解决方案”项目，对公司安全保密检查、安全保密防护产品进行升级与整合，增强了公司安全保密产品的市场竞争力。通过实施“商用密码客户端安全产品”项目，使得密码应用产品架构更加优化，提高了产品的稳定性、兼容性，扩大了产品的行业应用范围。2018 年以来政府机构合并导致客户需求延迟，2018 年密码应用产品的收入和销量大幅下降，2019 年有所回升。长期来看，随着《中华人民共和国密码法》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正式施行，相关实施细则后续落地，密码应用产品发展趋势较好。通过实施“研发中心建设”、“营销及服务平台建设”项目，使得公司技术研发能力和市场推广能力有效提升，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进一步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

2017 年至 2019 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28,112.32 万元、35,602.64 万元和 60,281.99 万元，年均复合增长率约 46%。虽然公司前次募投项目未承诺相关效益，但前次募投项目的实施，有力促进了公司主营业务的快速发展和经营业绩的持续增长。

2、前次募投使用进度和效果是否和披露情况一致，是否满足相关发行条件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公司前次募投项目的实施期均为 2 年，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于 2017 年 5 月 23 日到位。公司前次募投项目“信息安全保密检查防护整体解决方案”、“商用密码客户端安全产品”、“研发中心建设”、“营销及服务平台建设”已于 2019 年 5 月 31 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公司前次募投项目已结项，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将剩余募集资金（含扣除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净额及理财收益）1,500.20 万元转入公司银行结算账户，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节余募集资金总额（含扣除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净额及理财收益）1,500.20 万元占前次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为 6.65%。

公司前次募投项目使用进度和效果与披露情况一致，满足相关发行条件。

（三）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查阅了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会计师出具的鉴证报告；查阅了与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相关的会议资料及其他相关资料、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的核查意见及相关公告等；查阅了募集资金使用台账、银行对账单及其他相关财务资料；核对了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披露文件；取得了企业对前次募投项目实现效益的测算过程并进行复核。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前次募投项目已按计划实施完毕，节余募集资金已按规定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不存在擅自变更前次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募集资金使用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前次募投项目使用进度和效果与披露情况一致，满足相关发行条件。

问题 2、报告期内，申请人营业收入持续增长，但 2017 年、2018 年扣非后净利润持续下滑，同时，申请人三费金额增长较快，请申请人：（1）结合营业收入构成、毛利率情况、费用情况等量化分析营业收入变化趋势与扣非后净利润变化趋势不一致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与同行业情况一致；（2）相关费用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并结合上述比例及公司销售、管理等具体运营方式是否发生变化说明费用金额增长较快的原因及合理性，相关费用核算是否准确。请保荐机构、会计师发表核查意见。

回复：

（一）结合营业收入构成、毛利率情况、费用情况等量化分析营业收入变化趋势与扣非后净利润变化趋势不一致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与同行业情况一致；

1、营业收入变化趋势与扣非后净利润变化趋势不一致的原因及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与业绩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营业收入	60,281.99	35,602.64	28,112.32
营业成本	18,162.16	11,913.42	10,012.81

毛利	42,119.83	23,689.23	18,099.51
毛利率	69.87%	66.54%	64.38%
销售费用	10,323.82	7,330.99	5,036.90
管理费用	9,054.47	6,818.63	4,613.64
研发费用	10,659.73	7,041.29	4,714.46
财务费用	-258.43	-167.66	-77.04
期间费用率	49.40%	59.05%	50.82%
其他收益	3,163.27	3,155.91	2,086.24
资产/信用减值损失	-904.64	-536.30	-367.28
营业利润	13,920.83	5,090.75	5,228.13
利润总额	13,628.22	5,100.19	5,184.06
净利润	12,489.14	4,243.52	4,861.76
扣非归母净利润	11,720.65	2,705.48	3,913.67

如上表所示，2019 年公司营业收入变化趋势与扣非后净利润变化趋势一致，2018 年营业收入与扣非后净利润变化趋势不一致主要系毛利增长幅度低于期间费用增长幅度导致。具体分析如下：

（1）收入构成和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分产品收入构成及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收入	占比	毛利率	收入	占比	毛利率	收入	占比	毛利率
安全保密产品	37,291.34	61.86	89.31	20,684.40	58.10	89.10	15,450.28	54.96	87.61
密码应用产品	2,264.46	3.76	40.64	1,852.07	5.20	40.00	3,919.40	13.94	39.38
信息安全服务	17,164.11	28.47	38.84	7,021.47	19.72	36.42	2,328.37	8.28	39.71
其他产品	3,540.83	5.87	34.23	6,009.50	16.88	32.43	6,340.08	22.55	32.25
其他业务收入	21.26	0.04	67.70	35.21	0.10	36.71	74.19	0.26	69.96
合计	60,281.99	100.00	69.87	35,602.64	100.00	66.54	28,112.32	100.00	64.38

如上表所示，2018 年、2019 年公司安全保密产品、信息安全服务收入占比上升，密码应用产品、其他产品收入占比下降，各主要产品毛利率未出现重大变动，由于安全保密产品毛利率大幅高于其他产品，其收入占比上升导致 2018 年、2019 年公司整体毛利率较上一年度上升 2.16 个百分点、3.33 个百分点。

因此，随着公司收入大幅增长、毛利率提高，2018 年、2019 年公司毛利较上年分别增长 5,589.72 万元、18,430.60 万元，营业收入构成、毛利率变动对扣非后净利润变化具有积极影响。

（2）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变动情况及占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费用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金额	变动额	占比	金额	变动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销售费用	10,323.82	2,992.82	17.13	7,330.99	2,294.09	20.59	5,036.90	17.92
管理费用	9,054.47	2,235.84	15.02	6,818.63	2,205.00	19.15	4,613.64	16.41
研发费用	10,659.73	3,618.43	17.68	7,041.29	2,326.84	19.78	4,714.46	16.77
财务费用	-258.43	-90.77	-0.43	-167.66	-90.61	-0.47	-77.04	-0.27
合计	29,779.58	8,756.32	49.40	21,023.26	6,735.31	59.05	14,287.95	50.82

如上表所示，2018 年公司期间费用率大幅提高，高于公司毛利增加额，是导致 2018 年营业收入变化趋势与扣非后净利润变化趋势不一致的主要原因，期间费用率大幅增加提高的原因包括：

①销售费用增加主要系销售人员增加及平均薪酬增长导致职工薪酬增加 1,018.86 万元、差旅费增加 376.21 万元，以及招待费增加 278.61 万元、技术服务费增加 264.28 万元等原因所致。

②管理费用增加主要系管理人员增加及平均薪酬增长导致的职工薪酬增加 846.34 万元以及股份支付费用增加 471.23 万元、重组中介机构费用增加等原因所致。

③研发费用增加主要系公司加大研发投入，增加研发人员及平均薪酬增长导致研发人员薪酬增加 1,417.32 万元等原因所致。

2、同行业上市公司营业收入与扣非后净利润变动情况

公司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 2018 年度的营业收入与扣非后净利润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同行业公司	项目	2018 年	增长率	2017 年
北信源 300352.SZ	营业收入	57,240.04	11.18%	51,485.26
	扣非后净利润	7,330.42	15.15%	6,366.14
启明星辰 002439.SZ	营业收入	252,180.58	10.68%	227,852.53
	扣非后净利润	43,575.04	35.80%	32,087.38
绿盟科技 300369.SZ	营业收入	134,504.08	10.68%	125,511.07
	扣非后净利润	12,225.04	35.80%	8,934.90
格尔软件	营业收入	30,858.54	13.60%	27,165.36

603232.SH	扣非后净利润	5,686.33	-8.67%	6,225.95
飞天诚信	营业收入	107,178.24	-2.83%	110,304.85
300386.SZ	扣非后净利润	9,466.26	-19.01%	11,688.08
蓝盾股份	营业收入	228,193.56	2.95%	221,647.64
300297.SZ	扣非后净利润	34,579.42	-11.12%	38,907.53

如上表所示，2018 年同行业上市公司格尔软件、蓝盾股份营业收入和扣非后净利润变动趋势与公司变动趋势一致。

（二）相关费用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并结合上述比例及公司销售、管理等具体运营方式是否发生变化说明费用金额增长较快的原因及合理性，相关费用核算是否准确。

1、销售费用及其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4,690.38	7.78%	3,561.63	10.00%	2,542.77	9.05%
差旅费	2,096.39	3.48%	1,076.40	3.02%	700.19	2.49%
宣传推广及会务费	451.26	0.75%	448.67	1.26%	286.85	1.02%
技术服务费	1,188.31	1.97%	758.71	2.13%	494.43	1.76%
运费	128.34	0.21%	94.86	0.27%	83.70	0.30%
招待费	1,310.27	2.17%	967.36	2.72%	688.75	2.45%
办公费	138.37	0.23%	135.78	0.38%	177.64	0.63%
其他	320.49	0.53%	287.58	0.81%	62.56	0.22%
合计	10,323.82	17.13%	7,330.99	20.59%	5,036.90	17.92%

2018 年销售费用增长、销售费用率提高的原因包括：①随着公司业务增长，以及公司建设完善销售网络的需要，公司销售人员增加，由 2017 年末的 248 人增加至 319 人，且销售人员平均薪酬增长，导致职工薪酬和差旅费增幅较大，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提高；②为提供更好的客户服务，公司加强售后运维服务，导致技术服务费增幅较大，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提高。

2019 年，销售费用较上年有所增长，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导致销售人员增加，职工薪酬和差旅费增长所致。由于规模效应，销售费用率下降。

综上所述，公司销售费用的增长主要是由于职工薪酬、差旅费增长导致，具

备合理性，公司销售的具体运营方式未发生变化，相关费用核算准确。

2、管理费用及其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3,447.13	5.72%	2,516.22	7.07%	1,669.88	5.94%
福利费	316.02	0.52%	348.55	0.98%	314.80	1.12%
差旅费	261.64	0.43%	285.85	0.80%	174.98	0.62%
汽车费用	112.85	0.19%	165.99	0.47%	152.67	0.54%
物业管理及租赁费	645.84	1.07%	490.97	1.38%	460.55	1.64%
水电费	63.00	0.10%	40.13	0.11%	36.35	0.13%
招待费	685.94	1.14%	571.93	1.61%	409.75	1.46%
办公费	508.57	0.84%	380.44	1.07%	419.64	1.49%
企业管理费	1,831.36	3.04%	671.25	1.89%	166.84	0.59%
折旧与摊销	789.39	1.31%	555.32	1.56%	461.75	1.64%
股份支付	378.66	0.63%	767.27	2.16%	296.04	1.05%
其他	14.06	0.02%	24.73	0.07%	50.39	0.18%
合计	9,054.47	15.02%	6,818.63	19.15%	4,613.64	16.41%

2018 年管理费用增长、管理费用率提高的原因包括：①随着公司业务增长，公司进一步规范管理，导致公司行政管理人员增加，同时，管理人员平均薪酬增长以及社保增加，导致职工薪酬增幅较大，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提高；②由于 2018 年公司拟实施重大资产重组，财务顾问费、律师费等中介费用较高，导致企业管理费增幅较大，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提高；③公司 2017 年 8 月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18 年股份支付摊销期较 2017 年长，且公司 2018 年实施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公司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增加，导致股份支付金额增幅较大。

2019 年，管理费用较上年有所增长，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导致行政管理人员增加，管理人员平均薪酬增长以及公司拟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导致企业管理费增长所致。由于规模效应，管理费用率下降。

综上所述，公司管理费用的增长主要是由于职工薪酬、企业管理费以及股份支付增长导致，具备合理性，公司管理的具体运营方式未发生变化，相关费用核算准确。

3、研发费用及其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人员人工	6,385.53	10.59%	4,961.03	13.93%	3,543.72	12.61%
直接投入	330.22	0.55%	339.60	0.95%	240.90	0.86%
折旧费用与长期摊销费	443.91	0.74%	389.13	1.09%	302.33	1.08%
无形资产摊销	41.40	0.07%	44.10	0.12%	11.80	0.04%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投入额	2,470.62	4.10%	477.56	1.34%	163.39	0.58%
股份支付	323.33	0.54%	566.03	1.59%	200.89	0.71%
其他	664.71	1.10%	263.84	0.74%	251.43	0.89%
合计	10,659.73	17.68%	7,041.29	19.78%	4,714.46	16.77%

2018 年研发费用增长的主要原因包括：①公司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导致公司研发人员增加，由 2017 年末的 204 人增长至 253 人，且研发人员平均薪酬增长，人员人工增幅较大；②委托外部研究开发投入额及股份支付金额增幅较大。2019 年，随着公司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人员人工和委托外部研究开发投入额继续增长，但由于营业收入增幅较大，研发费用率有所下降。

公司研发的具体运营方式未发生变化，相关费用核算准确。

4、财务费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利息支出	-	-	21.87
利息收入	-263.40	-170.49	-100.89
其他	4.96	2.84	1.98
合计	-258.43	-167.66	-77.04

报告期内，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0.27%、-0.47%和-0.43%，占比较低，相关费用核算准确。

（三）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1、保荐机构和会计师核查了发行人的主要销售/采购合同、发票、客户的验收单、签收单等原始凭证和记账凭证，核查发行人的成本归集、分配过程，对主

要客户、供应商实施了函证程序；对扣非后净利润执行了分析、检查等程序；对收入、扣非后利润变动趋势与同行业上市公司进行了比较分析。

经核查，保荐机构、会计师认为，发行人营业收入变化趋势与扣非后净利润变化趋势不一致具有合理性，与同行业部分上市公司情况相同。

2、保荐机构和会计师对期间费用实施了分析程序、细节测试、截止性测试等程序，检查大额、异常费用的入账依据，确认期间费用真实、准确、完整；访谈发行人财务、业务负责人并核查发行人销售、管理等具体运营方式是否发生变化。

经核查，保荐机构、会计师认为，发行人销售、管理等具体运营方式未发生重大变化，期间费用核算准确。

问题 3、报告期各期末，申请人存货及应收账款金额增长较快。请申请人说明：

（1）库存管理制度及报告期是否存在存货毁损、滞销或大幅贬值等情况，结合存货产品类别、库龄分布及占比、同行业上市公司情况、相关存货成本及同类产品市场价格，定量补充说明并披露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2）结合业务模式、客户资质、信用政策补充披露应收账款增长的原因，结合上述情况及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对比分析应收账款水平的合理性及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请保荐机构及会计师发表核查意见。

回复：

（一）库存管理制度及报告期是否存在存货毁损、滞销或大幅贬值等情况，结合存货产品类别、库龄分布及占比、同行业上市公司情况、相关存货成本及同类产品市场价格，定量补充说明并披露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1、库存管理制度及存货毁损、滞销或大幅贬值等情况

（1）库存管理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库存管理制度完善，为加强公司存货的管理、保障公司财产安全，提高存货利用率，公司制定了《存货管理制度》。公司存货管理制度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①建立存货管理岗位责任制，明确内部相关部门和岗位的职责权限，切实做到不相容岗位相互分离、制约和监督。

②规范存货管理流程，明确存货取得、验收入库、原料加工、仓储保管、领用发出、盘点处置等环节的管理要求，充分利用信息化系统，加强出入库记录管理，确保存货管理全过程的风险得到有效控制。

③根据存货采购间隔期和当前库存，综合考虑公司生产计划、市场价格等因素，充分利用信息系统，合理确定存货采购日期和数量，确保存货处于最佳库存状态。

④建立存货检查制度，定期对存货进行检查。

⑤建立存货盘点清查制度，结合公司实际确定盘点周期、盘点流程等相关内容，核查存货数量，及时发现存货减值迹象。

（2）存货毁损、滞销或大幅贬值等情况

公司建立并实行了存货盘点制度，存货保存良好，报告期内不存在大额存货毁损情况。公司根据预测及订单情况组织生产，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主要为原材料，且库龄 1 年以内的存货达到 90%以上，存货不存在滞销情况。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存货减值测试并按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账面价值的差值计提减值，不存在存货大幅贬值的情况。

2、补充说明并披露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1）报告期各期末存货结构情况

单位：万元

存货类别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1,751.71	38.87%	2,165.50	57.44%	1,110.19	54.61%
委托加工物资	1,107.42	24.58%	869.74	23.07%	257.46	12.67%
半成品	61.48	1.36%	91.07	2.42%	296.17	14.57%
产成品	736.77	16.35%	426.51	11.31%	320.29	15.76%
发出商品	-	-	-	0.00%	2.85	0.14%
项目成本	848.92	18.84%	217.45	5.77%	45.83	2.25%
合计	4,506.29	100.00%	3,770.27	100.00%	2,032.79	100.00%

如上表所示，公司存货主要为公司购进的原材料，相比公司存货成本，公司产品市场销售价格较高，产品毛利率较高，外购材料跌价风险较小。

（2）报告期各期末存货库龄情况

单位：万元

库龄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4,316.63	95.79%	3,636.21	96.44%	1,915.74	94.24%
1 至 2 年	95.87	2.13%	71.79	1.90%	70.75	3.48%
2 至 3 年	38.97	0.86%	33.89	0.90%	28.30	1.39%
3 年以上	54.81	1.22%	28.38	0.75%	18.00	0.89%
合计	4,506.29	100.00%	3,770.27	100.00%	2,032.79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库龄以 1 年以内为主，1 年以上库龄的存货所占比例较低，因此不存在大额呆滞或滞销的情形，结合公司产品毛利率较高的特性，存货总体减值风险较低。

(3) 同行业上市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北信源	-	-	-
启明星辰	-	20.47%	16.75%
绿盟科技	-	-	0.10%
格尔软件	-	-	-
飞天诚信	-	2.55%	2.65%
蓝盾股份	-	0.93%	1.06%
中孚信息	0.70%	0.83%	2.08%

注：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签署日，同行业上市公司尚未发布 2019 年年报。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在同行业上市公司中处于适中水平，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

同行业上市公司产品毛利率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公司名称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安全保密产品	北信源-软件产品	-	94.24%	95.85%
	绿盟科技-安全产品	-	78.06%	76.25%
	蓝盾股份-安全产品	-	70.63%	60.30%
	启明星辰-数据安全与平台	-	78.54%	79.18%
	中孚信息-安全保密产品	89.31%	89.10%	87.61%
密码应用产品	飞天诚信-USB KEY	-	37.73%	39.61%

	格尔软件- PKI 安全应用产品	-	79.92%	69.48%
	中孚信息-密码应用产品	40.64%	40.00%	39.38%
信息安全服务	蓝盾股份-安全解决方案	-	44.19%	41.53%
	中孚信息-信息安全服务	38.84%	36.42%	39.71%

注：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签署日，同行业上市公司尚未发布 2019 年年报。

如上表所示，公司同类产品毛利率均较高，不存在大额减值风险。

综上所述，公司存货库龄主要为 1 年以内，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处于适中水平，产品售价远高于存货成本，存货不存在大幅减值的情形，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

（二）结合业务模式、客户资质、信用政策补充披露应收账款增长的原因，结合上述情况及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对比分析应收账款水平的合理性及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1、应收账款增长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增长较快，主要由于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水平大幅增加所致，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2019-12-31	2018 年/2018-12-31	2017 年/2017-12-31
应收账款	24,692.99	14,951.48	11,953.65
应收账款增幅	65.15%	25.08%	-
营业收入	60,281.99	35,602.64	28,112.32
营业收入增幅	69.32%	26.64%	-
应收账款/营业收入	40.96%	42.00%	42.52%

如上表所示，公司应收账款增长主要是由于业务规模扩大导致。

公司业务模式包括直销和经销，对于重点客户，公司一般采取直销方式，以满足其在技术、问题反馈速度、销售及业务人员素质等方面的更高要求，确保与其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对于其他客户，公司一般采取买断式经销方式，一方面解决了公司直销方式市场及客户覆盖面不足的问题，另一方面便于公司更及时地获取区域市场信息，为将来市场的深度挖掘提供信息与服务支持。

公司直销客户主要是信誉较好、实力较强的党政机关、军工企业、中央企业、科研院所等企事业单位，公司与客户协商后约定付款条件并签署合同，根据合同

约定收取款项。

公司经销客户包括整机厂商、主机厂商、集成厂商等，公司对经销商采取了较为严格的信用政策，对于资金实力较强、长期合作的经销商，公司给予较长的信用期；对于资金实力较弱、新合作的经销商，通常要求款到发货。在签订合同前，公司销售管理部对经销商情况履行调研程序，并且在合同条款上约定发货、收款等条件，收款均采用银行转账方式，同时约定货物签收后一定时间（通常不超过 3 个月）收取货款。

综上所述，公司直销客户信用良好，公司对经销客户执行严格的信用政策，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较低。

2、应收账款水平的合理性及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1）应收账款账龄结构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1 年以内	19,841.40	80.35%	10,946.97	73.22%	9,809.96	82.07%
1 至 2 年	2,985.18	12.09%	2,831.56	18.94%	1,345.91	11.26%
2 至 3 年	1,647.77	6.67%	670.53	4.48%	533.48	4.46%
3 至 4 年	68.03	0.28%	373.99	2.50%	152.45	1.28%
4 至 5 年	144.16	0.58%	82.39	0.55%	87.30	0.73%
5 年以上	6.46	0.03%	46.06	0.31%	24.54	0.21%
合计	24,692.99	100.00%	14,951.48	100.00%	11,953.65	100.00%

如上表所示，公司应收账款主要均为 1 年以内，账龄结构较好。

（2）应收账款水平合理性分析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分析如下：

应收账款余额/营业收入			
公司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北信源	-	203.70%	173.37%
启明星辰	-	69.60%	61.96%
绿盟科技	-	71.21%	68.14%
格尔软件	-	68.67%	63.07%
飞天诚信	-	9.71%	6.85%

蓝盾股份	-	136.67%	94.82%
平均	-	93.26%	78.04%
中孚信息	40.96%	42.00%	42.52%

注：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签署日，同行业上市公司尚未发布 2019 年年报。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为稳定，占比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应收账款水平具备合理性。

（3）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比较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公司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北信源	5%	10%	30%	50%	80%	100%
启明星辰	0.5%	8%	20%	50%	50%	100%
绿盟科技	0.5%	10%	20%	50%	80%	100%
格尔软件	3%	10%	20%	50%	80%	100%
飞天诚信	5%	10%	30%	100%	100%	100%
蓝盾股份	5%	10%	30%	50%	80%	100%
中孚信息	5%	10%	30%	50%	80%	100%

由上表可见，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北信源、蓝盾股份相同，仅低于飞天诚信。

综上所述，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结构较好，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整体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部分上市公司相同，且公司客户信用良好，信用政策执行严格，公司应收账款水平具备合理性，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三）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1、保荐机构和会计师取得并核查发行人《存货管理制度》的合理性及其执行的有效性；取得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存货库龄表、存货盘点表、存货减值准备计提明细表，核查存货滞销、毁损情况及减值准备计提充分性，并对公司存货盘点进行了监盘；查阅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存货财务数据并与发行人存货相关财务数据进行比对，查看发行人存货财务数据是否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存在重大差异；与发行人财务总监、库管人员进行访谈，了解发行人存货保管、周转等情况。

经核查，保荐机构、会计师认为，报告期内，发行人库存管理制度完善，存

货不存在毁损、滞销或大幅贬值等情况，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

2、保荐机构和会计师执行了以下程序：①取得发行人报告期内财务报表、应收账款明细表、应收账款账龄表、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明细表、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明细表，分析报告期内发行人应收账款增长情况、与营业收入的匹配情况、应收账款账龄情况；②与发行人财务、业务负责人进行访谈，了解发行人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变动情况及原因；③获取主要客户的销售合同，测试应收账款账龄与信用期匹配情况；④查看报告期各期前二十大客户的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资料及其他公开资料，确认客户信用资质情况；⑤获取同行业可比公司年度报告，核查同行业可比公司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与营业收入匹配情况，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并与发行人进行对比；⑥对发行人大额应收账款进行函证，并取得了回函。

经核查，保荐机构、会计师认为，报告期内，发行人应收账款大幅增长主要由于发行人业务规模逐步扩大所致，应收账款水平合理，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问题 4、请申请人说明是否存在未决诉讼或未决仲裁等事项，如存在，披露是否充分计提预计负债。请保荐机构及会计师发表核查意见。

回复：

（一）公司未决诉讼或未决仲裁情况

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签署日，除子公司南京中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中孚”）、深圳中孚泰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中孚”）存在以下未决诉讼外，公司及其他子公司不存在未决诉讼或未决仲裁情况：

原告	被告	案由	涉诉金额 (万元)	案件情况
南京中孚	毛红军	劳动纠纷	1.18	毛红军自南京中孚离职后，申请劳动仲裁，仲裁结果为南京中孚一次性支付毛红军 1.18 万元。南京中孚对仲裁结果不服，上诉至法院，目前一审尚未开庭。
深圳中孚	深圳市凌飞房地产投资顾问有限公司、王熙及第三人	房屋租赁合同纠纷	15.28	起诉被告双倍退还租赁保证金并退还剩余租金，目前案件正在等待第二次开庭审理中。

公司关于计提预计负债的会计政策：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

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公司对上述诉讼未计提预计负债，主要原因为上述案件金额较小，且案件尚未判决。

（二）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和会计师执行了以下程序：①访谈发行人董事会秘书，了解公司未决诉讼或未决仲裁等事项情况，取得代理律师关于诉讼情况的说明；②查阅了发行人未决诉讼及仲裁相关法律文书等资料；③查询了中国裁判文书网、企查查等公开网站；④查阅了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财务报表、年度报告及定期报告，复核了发行人与预计负债相关的会计政策、会计处理等。

经核查，保荐机构、会计师认为，发行人已充分披露未决诉讼及仲裁情况；发行人无需针对目前存在的未决诉讼或仲裁计提预计负债，相关会计处理适当。

问题 5、请申请人补充说明：董事会前六个月至今，公司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具体情况，并结合公司主营业务，说明公司最近一期末是否持有金额较大、期限较长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情形，同时对比目前财务性投资总额与本次募集资金规模和公司净资产水平说明本次募集资金量的必要性。请保荐机构发表核查意见。

回复：

（一）董事会前六个月至今，公司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具体情况

根据《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修订版）》，上市公司申请再融资时，除金融类企业外，原则上最近一期末不得存在持有金额较大、期限较长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款项、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的情形。

根据 2019 年 7 月证监会发布的《再融资业务若干问题解答（二）》，对财务性投资要求如下：

“（1）财务性投资包括但不限于：设立或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拆借资金；委托贷款；以超过集团持股比例向集团财务公司出资或增资；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等。

（2）上市公司投资类金融业务，适用本解答 15 的有关要求。

（3）发行人以战略整合或收购为目的，设立或投资与主业相关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为发展主营业务或拓展客户、渠道而进行的委托贷款，以及基于政策原因、历史原因形成且短期难以清退的投资，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4）上述金额较大指的是，公司已持有和拟持有的财务性投资金额超过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30%。期限较长指的是，投资期限（或预计投资期限）超过一年，以及虽未超过一年但长期滚存。

（5）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前新投入和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金额应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

（6）保荐机构、会计师及律师应结合投资背景、投资目的、投资期限以及形成过程等，就是否属于财务性投资发表明确意见。”

2019 年 11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会议逐项审议并通过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议案。董事会前 6 个月即 2019 年 5 月 29 日至本反馈意见回复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主动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情况，具体论述如下：

1、设立或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设立或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的情形。

2、拆借资金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资金拆借。

3、委托贷款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委托贷款。

4、以超过集团持股比例向集团财务公司出资或增资

公司未设立集团财务公司，公司不存在以超过集团持股比例向集团财务公司出资或增资情形。

5、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本反馈意见回复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的情形，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存在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形，具体说明如下：

银行名称	产品性质	金额 (万元)	利率	期限	是否赎回
中国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类	3,000.00	2.85%	2019.05.24-2019.06.28	是
中国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类	7,500.00	2.70%	2020.01.20-2020.02.19	是
中信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类	4,000.00	3.50%	2020.03.02-2020.03.31	是
中国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类	4,000.00	2.70%	2020.02.27-2020.03.27	是

公司购买上述理财产品主要是为了对货币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上述理财产品具有持有周期短、收益稳定、流动性强等特点，不属于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6、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投资金融业务的情况。

7、类金融业务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投资类金融业务的情况。

8、公司拟实施的其他财务性投资的具体情况

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签署日，公司不存在拟实施其他财务性投资的相关安排。

（二）结合公司主营业务，说明公司最近一期末是否持有金额较大、期限较长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情形，同时对比目前财务性投资总额与本次募集资金规模和公司净资产水平说明本次募集资金量的必要性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相关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对外投资明细	合并报表中核算科目	2019-12-31
国保联盟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
杭州德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61
合计		1,015.61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共计 1,015.61 万元，其中，公司投资国保联盟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保联盟”）1,000 万元，持股比例 18.18%；投资杭州德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德协”）15.61 万元，持股比例 16.67%。

1、公司投资国保联盟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为积极参与信息安全保密领域联盟建设，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与蓝盾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北京天融信网络安全技术有限公司、北京北信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健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金城保密技术有限公司五家信息安全保密技术企业共同出资设立国保联盟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2017 年 9 月 5 日，国保联盟登记成立，公司持有国保联盟 18.18%的股权，并获得一个董事席位。本次投资使公司参与信息安全保密领域联盟建设，紧盯国家重大保密技术创新需求和国产化替代目标，参与开展信息安全保密技术领域的关键共性技术和前瞻研究，参与研制具有产业影响力的团体标准制定，不断做大做强。

2、公司投资杭州德协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批准，2018 年 8 月 22 日，公司与杭州德协及其原股东签署《增资协议》，公司以自有资金认购杭州德协新增注册资本，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杭州德协 16.67%的股权。

公司和杭州德协都属于安全保密行业内企业，杭州德协主要产品为数字化定密系列产品及解决方案、保密业务综合管理系列产品和解决方案等。2018 年度，公司向其销售少量计算机终端保密检查系统等产品，用于其产品的研发测试。

综上所述，上述投资均服务于公司战略发展规划，不属于财务性投资。公司最近一期末未持有金额较大、期限较长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

3、本次募集资金量的必要性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71,300.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将用于基于国产平台的安全防护整体解决方案、基于大数据的网络安全监管整体解决方案、运营服务平台建设和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 57,507.88 万元，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所需的资金总量超过公司目前可使用的资金金额。公司处于快速发展的关键阶段，公司本次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募集资金，一方面满足公司业务发展战略的资金需求，另一方面有利于优化财务结构，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募投项目资金需求总额，融资规模合理。

综上所述，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性投资，公司本次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主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公司业务扩展和项目建设存在资金需求，公司本次募集资金量具有必要性。

（三）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取得并查阅了发行人的公告文件、审计报告、定期报告、对外投资协议、付款凭证等资料，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相关工商信息，对发行人报告期期初至今持有的财务性投资情况进行了核查；访谈了发行人董事会秘书，了解了发行人后续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计划等情况。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董事会前六个月至今，发行人不存在主动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最近一期末不存在持有金额较大、期限较长的财务性投资，本次发行募集资金量具有必要性。

问题 6、根据申请文件，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71,300.00 万元拟用于基于国产平台的安全防护整体解决方案、基于大数据的网络安全监管整体解决方案、运营服务平台建设和补充流动资金，请申请人：（1）用通俗易懂、浅白平实的语言，描述相关募投项目的具体情况和运营模式；（2）本次募投项目具体建设内容和投资构成，募集资金投入部分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是否存在董事会前投入，（3）本次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使用和项目建设的进度安排，（4）说明本次募投项目效益测算的过程及谨慎性。请保荐机构及会计师发表核查意见。

回复：

（一）用通俗易懂、浅白平实的语言，描述相关募投项目的具体情况和运营模式

1、基于国产平台的安全防护整体解决方案项目

（1）项目情况

本项目将服务于国家信息技术应用创新战略（简称“信创战略”），遵循国家网络安全相关法律法规，严格依据国家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和涉密信息系统分级保护建设标准，针对国产平台安全防护需求，基于主动防御的网络安全策略，从网络接入控制、行为审计监管、存储介质管控、数据安全治理等方面，打造面向国产平台的安全防护整体解决方案，构建纵深多维、防护监管一体的国产化安全防护体系产品，从而系统高效地解决国产平台下的安全问题。

国产平台是指以龙芯、飞腾、兆芯、申威等为代表的国产 CPU，以及中标麒麟、银河麒麟等为代表的国产操作系统为基础的联想、浪潮、长城等整机厂商生产，并适配国产数据库及打印机等硬件产品的计算机、服务器及其构成的网络应用环境。

本项目在建设内容上，围绕国产平台网络安全、主机安全、数据安全三方面现实需求，研发安全产品。①网络安全防护方面包括：网络接入控制、网络安全审计、网络单向导入；②主机安全防护方面包括：违规外联监控、主机监控与审计、服务器监控与审计、光盘刻录安全监控与审计、安全检查、终端安全登录、打印安全监控与审计、存储介质数据清除、移动存储介质管控、多功能单向导入；③数据安全防护方面包括：电子文档安全标识：电子文档安全管控：电子文档隐写溯源。

该项目基于国产化处理器架构及操作系统开发建设，适配主流国产化的整机、数据库、打印机及办公软件，并提供防护体系统一运维和级联管理服务，可满足网络化部署、组件化服务、体系化防护的建设目标。

（2）运营模式

本项目主要满足国家信创战略持续推进带来的市场机遇，截止目前，公司与国内知名大型集成厂商、整机厂商、军工集团信息化总体单位等分别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以及与优质合作伙伴开展了区域级国产化平台、基地构建，基本实现了中央、地方市场全覆盖。

本项目运营模式为公司向集成厂商、整机厂商以及合作伙伴销售基于国产平台的软硬件产品以及根据终端客户的实际需求提供满足等保、分保要求的整体解

决方案产品。本项目的主要客户为浪潮、中软、太极、华迪等集成厂商，联想、长城、浪潮、同方等主机厂商，以及党政机关、中央企业、军工企业、科研院所等。本项目利润来源主要为软硬件产品销售收入。

2、基于大数据的网络安全监管整体解决方案

（1）项目情况

基于大数据的网络安全监管整体解决方案，是以提高网络安全海量数据的关联分析和汇聚效益，降低安全监管系统分析处置业务工作量为目标，以内网安全监管平台、外网安全监管平台、态势感知展示平台、数据中心四大核心模块为基础，帮助客户实现网络资产管理、漏洞管理、大数据平台、日志分析、威胁情报、用户和实体行为分析（UEBA）、网络流量分析、取证溯源、威胁捕捉等能力的一套完整解决方案。

本项目应用场景主要如下：

①本项目可应用于整合内网和外网网络安全监管体系。通过充分优化安全体系架构，理解和获取终端、网络和应用各层次安全要素，及时发现异常行为并高效处置网络威胁事件和失泄密事件，确保核心数据安全，实现对全网安全情况的实时监控。

②本项目可用于构建内网和外网人员、设备实体一体化安全基线。通过了解全网安全运行状态，包括主机、内外网络流量和系统行为等信息，为安全检测分析提供数据支撑，实现对安全风险的精准预警。

③本项目可提供覆盖全网的网络安全态势感知平台。通过大数据采集、存储和分析以及人工智能算法，打造可视化的态势感知中心，提升威胁发现能力，提高客户部门内部安全管理工作的协同联动和追踪响应能力。

基于大数据的网络安全监管整体解决方案从全局的角度对客户网络安全风险进行实时监控、精准预警和全面态势感知，达到对抗各类新型安全威胁的目的，有助于加强和完善网络安全监管、预警能力，为政府和企业网络安全提供坚实基础。本项目的建成能够实现对网络监管过程中安全要素的获取和理解、对网络及应用运行健康状态的感知和覆盖、对网络攻击和敏感信息泄露的溯源取证等功能，能够解决传统网络安全技术无法解决的问题。

（2）运营模式

本项目运营模式主要是通过参与政府项目招标进行软硬件产品销售。软硬件产品销售主要是公司根据客户采购的产品模块、数量和网络环境确定软硬件产品的价格，并为客户提供安装服务。同时，本项目的建成有利于提升公司系统集成服务收入，公司可以按照客户的实际需求和网络环境，在自主的软硬件产品的基础上外采服务器和部分网络安全产品等，以系统集成项目的方式向客户销售整体解决方案。在项目质保期后，若产品进行升级，公司会收取一定的技术服务费。

本项目的客户主要为党政机关、中央企业及科研院所等单位。本项目销售收入主要来源于软硬件产品销售收入及技术服务费。

3、运营服务平台建设

本项目依托公司现有的销售和服务网络，在各个销售区域建设集产品销售、安全服务、产品演示为一体的综合性区域服务中心，从整体上提高公司的运营服务水平，完善公司服务体系，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公司计划在 9 个城市布局一类运营服务中心，并在一类运营服务中心配套建设产品演示中心。21 个城市布局二类运营服务中心，在济南建设总部培训基地，用于运营服务人员的培训。

项目实施后将对公司业绩的长期增长产生显著的拉动作用。公司通过全国 30 个城市分级运营服务中心的建设来提升公司产品的运营服务能力，有利于快速响应客户技术服务需求，切实解决客户的网络安全问题，有力地维护党政机关、各企事业单位的信息安全；有利于与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增加客户粘性，提高产品口碑；有利于企业向外部客户展示公司产品信息，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曝光率，从而带动公司产品的销售。同时，在济南建设总部培训基地，有利于公司健全培训管理体系，从而保证稳定的产品技术支持能力输出，服务于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

(二) 本次募投项目具体建设内容和投资构成，募集资金投入部分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是否存在董事会前投入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71,300.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拟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金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是否存在董事会前投入
----	------	---------	-----------	------------

1	基于国产平台的安全防护整体解决方案	30,440.00	19,200.00	否
2	基于大数据的网络安全监管整体解决方案	36,560.00	25,800.00	否
3	运营服务平台建设	18,360.00	17,700.00	否
4	补充流动资金	8,600.00	8,600.00	-
合计		93,960.00	71,300.00	

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数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投入的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筹资金或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1、基于国产平台的安全防护整体解决方案

本项目具体建设内容为扩大现有办公场地，进行装修改造，建设专业测试机房，并购置相关软硬件设备实现研发及测试环境的进一步优化，招募研发人员，研发基于国产平台的安全防护整体解决方案，并持续进行产品优化升级。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额为 30,440.00 万元，不存在董事会前投入，本项目中研发投入主要为研发人员薪酬，全部作为非资本性支出。本项目投资构成及资本性支出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内容	项目投资总金额	占比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是否资本性支出
1	场地投入	2,714.48	8.92%	2,714.48	是
1.1	租赁费用	1,321.29	4.34%	1,321.29	
1.2	装修费用	1,393.19	4.58%	1,393.19	
1.2.1	办公场地	1,158.19	3.80%	1,158.19	
1.2.2	机房	235.00	0.77%	235.00	
2	设备投入	9,846.80	32.35%	9,846.80	是
2.1	硬件设备购置	8,024.48	26.36%	8,024.48	
2.2	软件系统购置	1,822.32	5.99%	1,822.32	
3	研发投入	16,632.00	54.64%	6,638.72	否
3.1	研发人员薪酬	16,632.00	54.64%	6,638.72	

4	预备费用	562.00	1.85%	-	-
5	铺底流动资金	684.72	2.25%	-	-
合计		30,440.00	100.00%	19,200.00	

2、基于大数据的网络安全监管整体解决方案

本项目具体建设内容为构建和完善研发环境、购置软硬件研发设备、招募研发人员组建核心技术团队、组建网络攻防实验室，依托现有的保密监管产品，运用大数据等前沿技术，实现现有保密监管产品的全面升级和新产品的开发，打造基于大数据的网络安全监管整体解决方案，主要包括内网安全监管平台、外网安全监管平台、态势感知展示平台、数据中心四个模块。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额为 36,560.00 万元，不存在董事会前投入，本项目中研发投入主要为研发人员薪酬，全部作为非资本性支出。本项目投资构成及资本性支出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内容	项目投资总金额	占比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是否资本性支出
1	场地投入	3,899.50	10.67%	3,899.50	是
1.1	租赁费用	2,299.50	6.29%	2,299.50	
1.2	装修费用	1,600.00	4.38%	1,600.00	
1.2.1	研发场地	1,400.00	3.83%	1,400.00	
1.2.2	机房	200.00	0.55%	200.00	
2	设备投入	16,058.34	43.92%	16,058.34	是
2.1	硬件购置费用	14,168.54	38.75%	14,168.54	
2.2	软件购置费用	1,889.80	5.17%	1,889.80	
3	研发投入	14,721.30	40.27%	5,842.16	否
3.1	研发人员薪酬	14,721.30	40.27%	5,842.16	
4	预备费用	997.89	2.73%	-	-
5	铺底流动资金	882.96	2.42%	-	-
合计		36,560.00	100.00%	25,800.00	

3、运营服务平台建设

本项目具体建设内容为依托公司现有的销售和服务网络，扩建安全服务中心、产品演示中心、客服呼叫中心及总部培训基地。项目投资的主要内容涉及场地的租赁与装修改造、软硬件设备的购置等投入。未来，公司计划在 9 个城市布

局一类运营服务中心，21 个城市布局二类运营服务中心，在济南建设总部培训基地，并在一类运营服务中心配套建设产品演示中心。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额为 18,360.00 万元，不存在董事会前投入，本项目中拟以募集资金投入的预备费用为非资本性支出。本项目投资构成及资本性支出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内容	项目投资总金额	占比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是否资本性支出
1	场地投入	8,592.40	46.80%	8,592.40	是
1.1	一类运营服务中心	7,286.39	39.69%	7,286.39	
1.2	二类运营服务中心	918.06	5.00%	918.06	
1.3	总部培训基地	347.34	1.89%	347.34	
1.4	客服呼叫中心	40.61	0.22%	40.61	
2	设备投入	8,893.32	48.44%	8,893.32	是
2.1	硬件设备	7,671.05	41.78%	7,671.05	
2.2	软件产品	1,222.27	6.66%	1,222.27	
3	预备费用	874.29	4.76%	214.28	否
合计		18,360.00	100%	17,700.00	

综上所述，本次发行上述三个募投项目中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的非资本性支出合计 12,695.16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 8,600.00 万元，本次发行募投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非资本性支出合计 21,295.16 万元，占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的 29.87%，不超过 30%，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募投项目资本性支出。

（三）本次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使用和项目建设的进度安排

1、基于国产平台的安全防护整体解决方案

本项目的建设期为 3 年，按年度资金使用安排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建设期第 1 年	建设期第 2 年	建设期第 3 年	合计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场地投入	1,833.62	440.43	440.43	2,714.48	2,714.48

1.1	租赁费用	440.43	440.43	440.43	1,321.29	1,321.29
1.2	装修费用	1,393.19	-	-	1,393.19	1,393.19
1.2.1	办公场地	1,158.19	-	-	1,158.19	1,158.19
1.2.2	机房	235.00	-	-	235.00	235.00
2	设备投入	6,938.11	1,555.62	1,353.07	9,846.80	9,846.80
2.1	硬件设备购置	5,945.96	1,123.32	955.20	8,024.48	8,024.48
2.2	软件系统购置	992.15	432.30	397.87	1,822.32	1,822.32
3	研发投入	3,564.00	5,880.60	7,187.40	16,632.00	6,638.72
3.1	研发人员薪酬	3,564.00	5,880.60	7,187.40	16,632.00	6,638.72
4	预备费用	416.56	77.78	67.65	562.00	-
5	铺底流动资金	684.72	-	-	684.72	-
合计		13,437.01	7,954.43	9,048.55	30,440.00	19,200.00

根据本项目的建设规模、实施条件以及建设的迫切性和项目建设的外部条件等各种因素，并综合项目总体发展目标，确定建设工期为3年，从资金到位开始。项目计划分以下阶段实施完成，包括：场地租赁、装修及改造、软硬件设备购置、研发人员招募、产品研发升级等，项目建设进度计划如下：

项目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场地租赁、装修及改造												
软硬件设备购置												
研发人员招募												
产品研发升级												

注：Q1为项目建设期第一季度，以此类推

2、基于大数据的网络安全监管整体解决方案

本项目的建设期为3年，按年度资金使用安排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建设期第1年	建设期第2年	建设期第3年	合计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场地投入	2,366.50	766.50	766.50	3,899.50	3,899.50
1.1	租赁费用	766.50	766.50	766.50	2,299.50	2,299.50
1.2	装修费用	1,600.00	-	-	1,600.00	1,600.00
1.2.1	研发场地	1,400.00	-	-	1,400.00	1,400.00

1.2.2	机房	200.00	-	-	200.00	200.00
2	设备投入	8,495.78	3,771.38	3,791.18	16,058.34	16,058.34
2.1	硬件购置费用	7,374.78	3,448.98	3,344.78	14,168.54	14,168.54
2.2	软件购置费用	1,121.00	322.40	446.40	1,889.80	1,889.80
3	研发投入	1,980.00	4,356.00	8,385.30	14,721.30	5,842.16
3.1	研发人员薪酬	1,980.00	4,356.00	8,385.30	14,721.30	5,842.16
4	预备费用	543.11	226.89	227.88	997.89	-
5	铺底流动资金	882.96	-	-	882.96	-
合计		14,268.36	9,120.77	13,170.86	36,560.00	25,800.00

根据本项目的建设规模、实施条件以及建设的迫切性和项目建设的外部条件等各种因素，并综合项目总体发展目标，确定建设工期为3年，从资金到位开始。项目计划分以下阶段实施完成，包括：场地租赁、装修及改造、软硬件设备购置、研发人员招募、产品研发升级，项目建设进度计划如下：

项目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场地租赁、装修及改造												
软硬件设备购置												
研发人员招募												
产品研发升级												

注：Q1 为项目建设期第一季度，以此类推

3、运营服务平台建设

本项目的建设期为3年，按年度资金使用安排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建设期第1年	建设期第2年	建设期第3年	合计	占比
1	场地投入	3,778.58	2,393.55	2,420.27	8,592.40	46.80%
1.1	一类运营服务中心	3,545.27	1,827.12	1,914.01	7,286.39	39.69%
1.2	二类运营服务中心	-	489.12	428.95	918.06	5.00%
1.3	总部培训基地	206.45	70.45	70.45	347.34	1.89%
1.4	客服呼叫中心	26.87	6.87	6.87	40.61	0.22%
2	设备投入	7,366.32	780.70	746.30	8,893.32	48.44%
2.1	硬件设备	6,144.05	780.70	746.30	7,671.05	41.78%

2.2	软件产品	1,222.27	-	-	1,222.27	6.66%
3	预备费用	557.25	158.71	158.33	874.29	4.76%
合计		11,702.15	3,332.96	3,324.90	18,360.00	100%

根据本项目的建设规模、实施条件以及建设的迫切性和项目建设的外部条件等各种因素，并综合项目总体发展目标，确定建设工期为3年，从资金到位开始。项目计划分以下阶段实施完成，包括：场地租赁、装修及改造、软硬件设备购置及人员招募等，项目建设进度计划如下：

项目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场地租赁、装修及改造												
软硬件设备购置												
人员招募												

注：Q1为项目建设期第一季度，以此类推

（四）说明本次募投项目效益测算的过程及谨慎性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71,300.00万元（含本数），拟用于“基于国产平台的安全防护整体解决方案”、“基于大数据的网络安全监管整体解决方案”、“运营服务平台建设”和“补充流动资金”等项目。“基于国产平台的安全防护整体解决方案”和“基于大数据的网络安全监管整体解决方案”进行了预计效益测算，“运营服务平台建设”项目不会直接产生经济效益，未进行效益测算。

1、募投项目效益测算过程

（1）基于国产平台的安全防护整体解决方案

本项目建设/开发周期为3年，经营预测期为5年。项目建成后，预计运营期年均营业收入约为38,412.34万元，年均净利润约为5,009.42万元，所得税后投资回收期约为4.28年（含建设期），所得税后内部收益率为35.79%（含建设期）。本募投项目主要的经济效益预测指标如下：

序号	项目	经营预测期年均数额（万元）
1	营业收入	38,412.34
2	营业成本	5,324.60

3	税金及附加	529.04
4	销售费用	7,489.89
5	管理费用	6,841.79
6	研发费用	11,547.79
7	利润总额	6,679.23
8	净利润	5,009.42

本项目的效益测算过程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建设期			运营期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第 8 年
营业收入	9,569.00	19,616.44	29,305.05	34,149.35	39,478.09	39,478.09	39,478.09	39,478.09
营业成本	1,326.43	2,719.17	4,062.18	4,733.68	5,472.33	5,472.33	5,472.33	5,472.33
税金及附加	18.93	246.56	383.90	469.84	543.84	543.84	543.84	543.84
销售费用	1,865.83	3,824.94	5,714.09	6,658.67	7,697.70	7,697.70	7,697.70	7,697.70
管理费用	1,704.37	3,493.97	5,219.65	6,082.49	7,031.61	7,031.61	7,031.61	7,031.61
研发费用	4,870.64	8,724.82	10,746.70	10,904.10	10,787.96	11,240.99	11,915.61	12,890.30
利润总额	-217.20	606.97	3,178.53	5,300.57	7,944.64	7,491.61	6,817.00	5,842.31
弥补以前亏损		-217.20						
应纳税所得额		389.78	3,178.53	5,300.57	7,944.64	7,491.61	6,817.00	5,842.31
所得税		97.44	794.63	1,325.14	1,986.16	1,872.90	1,704.25	1,460.58
净利润	-217.20	509.53	2,383.90	3,975.43	5,958.48	5,618.71	5,112.75	4,381.73

①营业收入测算

本募投项目经营预测期营业收入主要为软硬件产品销售收入。本募投项目营业收入主要根据公司同类产品历史销售情况、现有客户合作情况及潜在市场需求增速、产品销售价格等因素确定。

②成本费用测算

本募投项目经营预测期成本费用主要由营业成本和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组成。营业成本系参考公司该类型产品 2019 年 1-9 月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和加工费等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作为测算依据，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参考公司 2016-2018 年的三年平均费率作为测算依据，研发费用以本项目投资概算中研发投入及公司 2016-2018 年的其他研发费用率作为测算依据。

③折旧摊销及税率

本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孚安全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孚安全”）。本募投项目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及残值率、无形资产摊销年限与公司会计政策一致。所得税税率按 25% 预计，增值税率按 13% 估算，城建税率按 7% 估算，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税率按 5% 估算。

（2）基于大数据的网络安全监管整体解决方案

本项目建设周期为 3 年，经营预测期为 5 年。项目建成后，预计运营期年均营业收入约为 40,363.76 万元，年均净利润约为 5,405.21 万元，所得税后投资回收期约为 4.40 年（含建设期），所得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35.40%（含建设期）。本募投项目主要的经济效益预测指标如下：

序号	项目	经营预测期年均数额（万元）
1	营业收入	40,363.76
2	营业成本	4,351.67
3	税金及附加	573.97
4	销售费用	7,189.36
5	管理费用	7,870.39
6	研发费用	14,019.29
7	利润总额	6,359.07
8	净利润	5,405.21

本项目的效益测算过程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建设期			运营期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第 6 年	第 7 年	第 8 年
营业收入	12,304.15	22,147.47	29,899.08	37,373.85	41,111.24	41,111.24	41,111.24	41,111.24
营业成本	1,326.53	2,387.75	3,223.46	4,029.32	4,432.26	4,432.26	4,432.26	4,432.26
税金及附加	36.54	259.44	370.86	530.89	584.74	584.74	584.74	584.74
管理费用	2,191.54	3,944.78	5,325.45	6,656.82	7,322.50	7,322.50	7,322.50	7,322.50
销售费用	2,399.14	4,318.46	5,829.92	7,287.40	8,016.14	8,016.14	8,016.14	8,016.14
研发费用	3,787.01	8,457.95	13,868.66	14,362.87	13,719.59	13,415.97	13,721.11	14,876.92
利润总额	2,563.38	2,779.09	1,280.73	4,506.55	7,036.01	7,339.63	7,034.49	5,878.68
弥补以前亏损								
应纳税所得额	2,563.38	2,779.09	1,280.73	4,506.55	7,036.01	7,339.63	7,034.49	5,878.68
所得税	384.51	416.86	192.11	675.98	1,055.40	1,100.94	1,055.17	881.80

净利润	2,178.87	2,362.22	1,088.62	3,830.57	5,980.61	6,238.69	5,979.32	4,996.88
-----	----------	----------	----------	----------	----------	----------	----------	----------

①营业收入测算

本募投项目经营预测期营业收入主要为软硬件产品销售收入。本募投项目营业收入主要根据公司同类产品历史销售情况及增长率以及未来市场增长需求进行测算。

②成本费用测算

本募投项目经营预测期成本费用主要由营业成本和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组成，其中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依据 2016-2018 年公司该类型产品平均成本费用率作为测算依据，研发费用以本项目投资概算中研发投入及公司 2016-2018 年的其他研发费用率作为测算依据。

③折旧摊销及税率

本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中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本募投项目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及残值率、无形资产摊销年限与公司会计政策一致。所得税税率按 15% 预计，增值税率按 13% 估算，城建税率按 7% 估算，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税率按 5% 估算。

2、募投项目效益测算的谨慎性

（1）募投项目预测指标与公司现有水平对比情况

根据公司本次发行募投项目的测算情况，募投项目经营预测期年均毛利率、费用率及净利率预测情况与公司 2019 年相关指标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毛利率	费用率	净利率
基于国产平台的安全防护整体解决方案	86.14%	67.42%	13.00%
基于大数据的网络安全监管整体解决方案	89.22%	72.11%	13.33%
募投项目平均	87.68%	69.77%	13.17%
中孚信息 2019 年指标	69.87%	49.40%	20.72%

本次募投项目产品主要为安全保密产品，2019 年公司安全保密产品的毛利率为 89.31%，高于公司综合毛利率 69.87%；因募投项目设备投入及研发投入较大，且募投项目费用测算参考的 2016-2018 年费用率较 2019 年度高，导致募投项目费用率高于公司 2019 年整体水平，净利率低于公司 2019 年整体水平。

综上所述，结合公司募投项目的客户需求、市场前景和行业成长性，募投项

目与公司 2019 年指标对比情况，以及募投项目拟建设具体内容等情况，募投项目效益测算较为谨慎、合理。

（2）本次募投项目效益指标与可比上市公司募投项目指标对比情况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内部收益率、投资回收期等指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类似募投项目效益指标对比如下：

证券简称及融资事项	募投项目名称	投资回收期	财务内部收益率
启明星辰 (2019 年可转债)	济南安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5.93	22.22%
	杭州安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6.14	20.74%
	昆明安全运营中心和网络安全培训中心建设项目	6.33	20.78%
	郑州安全运营中心和网络培训中心建设项目	6.38	20.36%
绿盟科技 (2017 年非公开)	智慧安全防护体系建设项目	4.02	39.59%
	安全数据科学平台建设项目	4.22	33.95%
中孚信息	基于国产平台的安全防护整体解决方案	4.28	35.79%
	基于大数据的网络安全监管整体解决方案	4.40	35.40%

本次募投项目“基于国产平台的安全防护整体解决方案”、“基于大数据的网络安全监管整体解决方案”的投资回收期（静态、税后）分别为 4.28 和 4.40 年，财务内部收益率（税后）分别为 35.79%和 35.40%，与同行业募投项目水平相比，本募投项目的财务内部收益率、投资回收期处于合理水平，效益测算较为谨慎、合理。

（五）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和会计师访谈公司相关高级管理人员，了解本次募投项目的建设内容、运营模式、资金使用及项目建设进度安排等；审阅了可研机构编制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复核项目效益测算依据及测算过程；查询了同行业上市公司的相关信息。

经核查，保荐机构、会计师认为，发行人本次发行募投项目的建设内容和运营模式明确，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募投项目资本性支出，不存在董事会前投入的情形；本次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使用和项目建设的进度安排具有合理性和可行性；本次募投项目效益测算依据合理，测算过程清晰，效益测算谨慎、合理。

问题 7、本次募投项目拟通过租赁场地的方式实施。请申请人补充说明租赁手续落实情况，是否能够保证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请保荐机构和律师发表核查意见。

回复：

（一）补充说明租赁手续落实情况，是否能够保证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

本次募投项目“基于国产平台的安全防护整体解决方案”、“基于大数据的网络安全监管整体解决方案”、“运营服务平台建设”均以租赁场地方式实施，仅涉及房产租赁，不涉及土地租赁。其中“基于国产平台的安全防护整体解决方案”项目在济南市历城区租赁场地并进行装修改造，用于研发、办公环境搭建和机房建设，场地面积共计 6,252.12 平方米；“基于大数据的网络安全监管整体解决方案”项目拟在南京市租赁场地并进行装修改造，用于研发环境搭建和机房建设，场地面积共计 6,000.00 平方米；“运营服务平台建设”项目拟在 9 个城市布局一类运营服务中心并配套建设产品演示中心合计 9,100 平方米，21 个城市布局二类运营服务中心合计 3,500 平方米，在济南建设总部培训基地合计 1,000 平方米，在济南升级建设客服呼叫中心合计 100 平方米。

本次募投项目建设地点均选择在公司现有业务覆盖的服务区域。本次募投项目所需实施场地为一般办公用房即可满足，目前房屋租赁市场房源较为充足，公司将基于募投项目所需面积、人员招聘情况、租赁市场价格，根据本次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租赁适合本次募投项目实施的房产。

2019 年 12 月 18 日，公司与山东奥崇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奥崇”）签署《房屋租赁合同》，约定公司承租位于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汉峪金谷 A1-5 号楼 22、23、24、25 层；租赁面积为 9300 平方米；租赁期为 5 年，自 2020 年 5 月 15 日起至 2025 年 5 月 14 日止，租金按年付结算。2020 年 3 月 23 日，公司及子公司中孚安全与山东奥崇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签署《房屋租赁补充协议》，就中孚安全租赁部分上述房屋并自付租金等内容作出约定。上述房屋所有权人为山东海洋集团有限公司；根据山东海洋集团有限公司与山东奥崇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签署的《房屋租赁合同》及《申请同意书》，山东海洋集团有限公司同意山东奥崇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将上述房屋出租给公司。截至目前，

因山东海洋集团有限公司尚未办理完结购房合同网签相关事宜，公司尚未开展上述房屋租赁备案工作。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基于国产平台的安全防护整体解决方案”、“运营服务平台建设”中济南运营服务中心、总部培训基地及客服呼叫中心计划使用上述租赁房产作为项目建设地点。

截至目前，除上述《房屋租赁合同》及其补充协议外，公司尚未签订其他本次募投项目相关的租赁房产合同。

公司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相关区域符合条件的租赁房产供给较为充裕，公司租赁到符合募投项目实施条件的房产不存在实质性障碍，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的建设安排逐步推进，能够保证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

（二）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及律师查阅了本次发行募投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查阅了《房屋租赁合同》及其补充协议、相关产权证明资料、《关于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山东海洋大厦房屋租赁备案的说明》等文件；查询了公司募投项目租赁意向区域市场供给情况。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律师认为，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基于国产平台的安全防护整体解决方案”、“运营服务平台建设”中济南运营服务中心、总部培训基地及客服呼叫中心已完成房产租赁，其他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租赁房产供给较为充裕，将根据募投项目的建设安排逐步推进，能够保证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

问题 8、 申请人网络安全产品的主要客户包括党政机关、中央企业、军工企业、科研院所等。请申请人补充说明，申请人及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是否具备相应的保密资质和军工业务资质，本次募投项目是否涉及相关特殊资质审批手续，如涉及，是否已经完成。请保荐机构和律师发表核查意见。

回复：

（一） 申请人及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是否具备相应的保密资质和军工业务资质

1、 公司是否具备开展业务所需的保密资质和军工业务资质

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包括安全保密产品、密码应用产品和信息安全服务，主要客户包括党政机关、军工企业、中央企业、科研院所等，产品销售采用直销与经销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及子公司不是军工企业，相关产品不是用于军事目的的装备、专用生产设备及其他物资、技术和有关服务的军品，不在《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专业（产品）目录（2018 版）》内，无需办理《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证》。公司子公司中孚安全持有《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证书》、《武器装备科研生产单位二级保密资格证书》、《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等业务资质证书。

最近三年，公司直销及经销终端客户属于军工行业的销售金额为 728.45 万元、1,712.55 万元和 1,783.02 万元，占公司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2.59%、4.81% 和 2.96%，比例较低。

公司具备开展业务所需的保密资质，无需办理《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证》等军工业务资质。

2、中介机构资质

根据《涉军企事业单位改制重组上市及上市后资本运作军工事项审查工作管理暂行办法》、《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监督管理办法（试行）》（科工安密〔2011〕356 号，已废止）等相关规定，涉军企事业单位聘请的相关中介机构应具有从事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资格。根据国防科工局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布的《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监督管理办法》（科工安密〔2019〕1545 号），对咨询服务单位不再进行安全保密条件备案审查，由军工单位对咨询服务单位执行保密协议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并报主管单位（部门）备案。

公司及子公司不是军工企业，未取得《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证》，不属于《涉军企事业单位改制重组上市及上市后资本运作军工事项审查工作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涉军企事业单位，公司聘请的相关中介机构不需要具备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资格。

综上所述，公司及子公司不属于军工企业，具备开展业务相应的保密资质，聘请的相关中介机构不需要具备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资格。

（二）本次募投项目是否涉及相关特殊资质审批手续，如涉及，是否已经完成

公司本次发行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内容等均不涉及军工业务，募投项目主要产品为安全保密产品，不在《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专业）目录》（2018年版）内，公司及子公司均无需办理《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证》，公司本次发行募投项目不涉及特殊资质审批手续。

公司募投项目产品主要定位于民品领域，公司未来的产能消化并未考虑军工领域，但不排除公司未来开拓军工领域的可能性，公司届时将按照相关规定取得军工业务资质。

（三）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及律师查阅了《涉军企事业单位改制重组上市及上市后资本运作军工事项审查工作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规定，查阅了本次募投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及相关披露资料，取得了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定期报告及销售台账明细、业务资质证书。

经核查，保荐机构和律师认为，发行人及子公司不属于军工企业，具备开展业务相应的保密资质，无需办理《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证》等军工业务资质，聘请的相关中介机构不需要具备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资格，本次募投项目不涉及相关特殊资质审批手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之签章页）

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1 日

（本页无正文，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王 旭

夏孙洲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1 日

保荐机构董事长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反馈意见回复报告的全部内容，了解报告涉及问题的核查过程、本公司的内核和风险控制流程，确认本公司按照勤勉尽责原则履行核查程序，反馈意见回复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上述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董事长：

冯鹤年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1 日